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接到持股 5%以上股东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道投资”）函告，获悉志道投资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志道投资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 30,42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11%。本次补充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1、本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登记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志道投资	否	2,880,000	9.47%	1.62%	首发前限售股	是	2024/9/23	2027/3/26	浙江物产元通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补充质押
合计	-	2,880,000	9.47%	1.62%	-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	本次质押后质	占其所持	占公司总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份数量 (股)	押股份 数量 (股)	股份 比例	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 结、标记数 量(股)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股)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志道 投资	30,420,00 0	17.11 %	21,360,00 0	24,240, 000	79.68 %	13.63 %	24,240,000	100.0 0%	6,180,000	100.00 %
合计	30,420,00 0	17.11 %	21,360,00 0	24,240, 000	79.68 %	13.63 %	24,240,000	100.0 0%	6,180,000	100.00 %

注：志道投资所持限售股份性质为首发前限售股，故上表“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及“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中限售数量均系首发前限售股。

二、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志道投资在公司不存在一致行动人，志道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或拍卖的情况，且其资信情况、财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

3、上述股份质押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补充质押事项的告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5日